

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3年度第3次會議紀錄
(節 錄 版)

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9 日

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3 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10 樓都委會會議室(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

參、主席：趙委員兼召集人卿惠

肆、出席委員：(詳簽到簿)

陳委員兼執行秘書淑美、陳委員世仁(邱榮杰代)、邱委員忠川(詹時碩代)、王委員銘德(謝惠雄代)、徐委員中強(楊佳明代)、邱委員寶彧、方委員益(蘇茂勝代)、鄭委員明安、胡委員學彥、陳委員彥仲、張委員鈺光、陳委員肇堯、顏委員振羽(洪茂凱代)、李委員皇興(張顥鐘代)、楊委員政舉(呂文吉代)、黃委員素美、黃委員炳元(陳俊達代)

請假委員：楊委員璿圓、張委員梅英、林委員宜慶

伍、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臺南市玉井區玉興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郭純圍)、臺南市玉井區公所(陳政宏)、臺南市永康區烏竹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郭純圍、洪志豪)、臺南市永康區富強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郭純圍)、臺南市麻豆區中興(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賴博禎、彭文亭、練慶德)、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邱鈺崐、柯智軒)、臺南市仁德區太子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發起人代表：侯景鐘(李英信、林淑華、侯玉峰)、政譽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莊銀琛)、長興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林涵瑜、方詩婷)、平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莊慶豐、簡楷倫、涂保全)

陸、主席致詞：略

柒、案件：

本次提案共 1 案報告案件及 8 案審議案件，如次：

報告案第 1 案：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委員名單異動。

一、報告單位：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本案予以備查。

審議案第 1 案：臺南市玉井區玉興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核定案。

一、報告單位：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臺南市玉井區玉興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

- (一)請重劃會就允諾鋪設重劃區外道路之協議提出相關紀錄。
- (二)本次提請核定之重劃範圍與「變更玉井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審竣未核定案件報部編號第2案-市5用地整體開發範圍相同；申請書及相關書圖文件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規定，同意核定「臺南市玉井區玉興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

審議案第2案：臺南市永康區烏竹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草案審議案。

一、報告單位：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臺南市永康區烏竹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

- (一)請重劃會更新並確認都市計畫圖資，以辨別灌溉專用區及重劃範圍內之使用分區。
- (二)請重劃會與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協調烏竹段1492地號土地上現存明渠之後續處理方式，並補充於重劃計畫書內。
- (三)同意通過本案重劃計畫書草案，然本案都市計畫為審竣未核定案，請重劃會於都市計畫變更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依程序發布實施後，將其發布日期及文號補註於重劃計畫書，並加蓋印信及騎縫章報本府核定。並應於重劃計畫書核定後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及已知之利害關係人公告三十日。

審議案第3案：臺南市永康區富強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草案審議案。

一、報告單位：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臺南市永康區富強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同意通過本案重劃計畫書草案，然本案都市計畫為審竣未核定案，請重劃會於都市計畫變更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依程序發布實施後，將其發布日期及文號補註於重劃計畫書，並加蓋印信及騎縫章後報本府核定。並應於重劃計畫書核定後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及已知之利害關係人公告三十日。

審議案第 4 案：臺南市麻豆區中興（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草案審議案。

一、報告單位：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臺南市麻豆區中興（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

（一）請重劃會於重劃計畫書補充公有土地權屬、抵充會勘過程及結論。

（二）同意通過本案重劃計畫書草案，然本案都市計畫為審竣未核定案，請重劃會於都市計畫變更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依程序發布實施後，將其發布日期及文號補註於重劃計畫書，並加蓋印信及騎縫章後報本府核定。並應於重劃計畫書核定後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及已知之利害關係人公告三十日。

審議案第 5 案：臺南市仁德區太子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申請成立案。

一、報告單位：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臺南市仁德區太子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發起人：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同意核准臺南市仁德區太子段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成立。

審議案第 6 案：臺南市第九期仁德市地重劃區抵費地標售底價評議案。

一、報告單位：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同意本次查估抵費地(仁德區義林段205地號)標售單價，以查估之土地開發分析單價每平方公尺115,400元為標售底價。

審議案第7案：臺南市第二期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抵費地標售及標租底價評議案。

一、報告單位：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

(一)同意本次查估抵費地(東區平實段17地號)，以每平方公尺每月516元為標租底價，每平方公尺252,900元為標售底價。

(二)因抵費地現況尚有樹木影響使用，辦理短約標租時，為保持林相完整，授權承辦單位依實際使用面積辦理公開標租，剩餘部分請承租人維護環境清潔及林相完整。

審議案第8案：臺南市東區機35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草案審議案。

一、報告單位：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詳簡報資料。

二、決議：同意本案重劃計畫書草案依委員意見修正內容，另授權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後續依內政部核定日期，調整重劃計畫書內容及預定重劃工作進度表。

捌、散會時間：113年7月19日上午12時20分。